

明道大學
106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21 次行政會議紀錄
MingDao University
21st Administration Meeting Minutes

時 間 (Date & Time)：Jan. 16, 2018 (Tue) 08：30
地 點 (Location)：伯苓四樓會議室 Forth floor conference room of Bo-Ling Building
主 席 (Chairperson)：郭秋勳校長 記錄 (Minutes Taker)：黃姿菁
出席人員 (Attendees)：張冀青副校長、施敏慧副校長、管志明學務長、
許海森總務長、高嘉隆副研發長、周建明秘書長、
蕭雅柏國際長、盧韻竹招生長、高嘉珮主任、詹國華主任、
林原勗院長、洪奇楠院長、劉程煒院長、林勤敏院長
【人文學院】
黃源河所長、魏世萍主任、薛雅文主任、賴意平主任
【管理學院】
楊士慶執行長、卓大順主任、劉悅新主任、
陳志成副主任 (代李家豪主任)
【餐旅觀光學院】
石東立主任、黃淑娥主任
【應用科學院】
李天明主任、萬傑豪主任
【設計學院】
郭致良主任、張源修主任
列席人員 (In Attendance)：陳采秀副教務長、陳坤吾副學務長、周士哲主任、
周采慧主任
請假人員 (Absent)：李家豪主任、陳銘嘉主任

壹、上次行政會議決議摘要說明

主席裁示

1. 教育部委任會計師來校抽核財務情況提出之查核問題與缺失，請各單位針對管轄業務之缺點、內控缺失等建立 SOP 或防弊措施，以防因人員異動導致業務斷層或遺漏。
2. 外部委託我校承辦計畫案/產學合作案經費入帳時，會計室/總務處出納組應以 E-mail 方式通知計畫主持人/承辦人，讓相關人員掌握狀況。

貳、提案討論

提案一：本校「期末專業設施暨教學空間總檢辦法」修正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總務處

說明：修訂評分項目及配分。

決議：1. 照案通過。

2. 1/24-25 將實施期末專業設施暨教學空間總檢，請各單位配合辦理。

提案二：董事會議決議（限期案）分辦表，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秘書處

說明：1. 106 年 11 月 23 日第六屆第 3 次董事會議決議限期回報案彙整情形如附件。

2. 相關辦理情形未臻具體，請承辦單位補充說明。

決議：請相關單位回覆辦理情形。

參、重要校務工作討論

一、教務處

1. 系所評鑑最新訊息報告。
2. 系所評鑑認可證書之有效期間調整報告。
3. 102 年度下半年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結果。
4. 高教深耕計畫到部簡報意見報告。

主席裁示

1. 請教務處儘速整理「高等教育深耕計畫」1/12 簡報當天委員所提問題及我解答覆內容，提供院系所瞭解整體計畫精神；高教深耕計畫內涵為本校未來發展之重點，請院系所依此方向配合調整教學目標及課程。
2. 學系各委員會應由系上教師分工負責，各項事務在委員會中進行初審再送系務會議；請每位師長共同為系所每一項事務做好分工；並請系主任總其成。

二、招生事務處

近期重要招生工作提醒。

主席裁示

1. 教育部宣佈之大學退場機制條件之一為「全校學生數未達 3,000 人，且最近二年新生註冊率均未達 60%」，我校在註冊率這一項已被嚴峻檢視，請全體同仁共同努力強化招生實效。2018 年度之招生非常重要，每系之註冊率皆需達到 7 成。請安排招生策略會議。
2. 每個學期，各系/所/專班皆應以成果展方式展現學生學習成效；請以學院為單位，每學期做一次精采具規模的展演，以成果展彰顯明道各學院(系所)的豐碩成果。
3. 請研發處分析當前招生競爭背景，訂定研究所招生策略，提供各研究所運用。

三、人力資源室

106 學年度職員工考核資訊系統上線說明：

(1) 教師績效審核作業：

年度工作績效審核「評分配比」及「工作重點目標預期成效」管理

1	107.01.09	提報行政會議
2	107.01.15	E-mail 寄發全校教師辦理期中配比暨工作目標確認(修訂)作業。
3	107.03.23 前	辦理 106 學年教師績效審核作業說明會

(2) 教師「評分配比」及「工作重點目標預期成效」管理之系統操作說明報告。

(3) 敬請轉知所屬並配合辦理。

主席裁示

106 學年度職員工考核資訊系統-教師績效審核作業，凡兼主管職務之教師，請以行政主管身分受考。

四、秘書處

1. 106 年度上半年第二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評鑑結果—全數通過。

2. 106 年度上半年第二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後續作業

(1) 改善期間：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2) 須於 108 年 2 月 15 日前函覆「通過項目自我改善計劃與執行成果」紙本及電子檔。

主席裁示：

106 年度上半年第二週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後續作業，請相關單位配合辦理。

肆、主席裁示

3/24 為我校創立十七週年校慶，下列任務請及早籌備及推動：

(1) 結合創辦人生日擴大舉行茶會，邀請高中職人員、媒體及關係人等出席，擴大宣傳。

(2) 配合招生面試，集結各院系所學生成果菁華舉辦成果展，展現學生學習成效。

散會 10：00